

中企培企业管理中心 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

中企培〔2023〕40号

关于举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与 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大报告中指出，我们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要求，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是推动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纪检监察队伍建设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面对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的新形势新任务，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建设，提升纪检监察业务技能和依纪依法履职能力对建设高素质和专业化的纪检监察队伍具有重大意义。

为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专业化本领，增强履职能力，本中心组织全国纪检领域的专家学者和纪检官员共同设计了培训课程。课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中央纪检监察工作的指示精神，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纪检监察法律法规和政策为依据，结合纪检监察工作的热点难点问题和经典案例和纪检监察的工作实际，制定有针对性的课程方案。通过系统的培训学习和针对性的课堂讨论，提高纪检监察干部的理论素养和监督执纪能力，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中企培企业管理中心、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特举办“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与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培训班”。请各单位积极选派相关人员参加学习，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第一部分：纪检监察相关法规政策解读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重要思想、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关于反腐败工作的最新指示精神、二十大《党章（修正案）》、《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第二部分：纪检监察业务能力提升

- 1、监察法理解和适用的若干重要问题；
- 2、党纪与国法的衔接与适用方法；
- 3、日常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 4、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职能定位；
- 5、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流程与规范体系设计；
- 6、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的风险防范。

第三部分：纪检工作创新与效能提升

- 1、案件线索受理和分析方法；
- 2、谈话、询问的策略与技巧；
- 3、证据收集、获取的方法；
- 4、互联网+大数据时代的纪检监察工作创新；
- 5、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路径与方法。

第四部分：党风廉政建设与纪检监察公文写作

- 1、纪检监察文书的写作和运用
- 2、智慧纪检与廉政治理
- 3、腐败风险点定位与风险防控
- 4、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机制的建立
- 5、百年大党的反腐败经验和启示
- 6、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工作双重领导体制机制创新。

第五部分：巡视巡察工作

- 1、党的二十届巡视工作重点分析
- 2、巡视（巡察）工作“四落实”重点分解
- 3、巡视（巡察）任务落地措施内容解读
- 4、巡视（巡察）工作流程
- 5、巡视（巡察）立行立改、后半篇文章

二、参加对象

各企业全体纪检干部，主要包括（纪检监察部、纪委办公室、纪检监察室、监察审计部、合同管理部、党群工作部等）；党务干部、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党委、纪委、党总支委员及相关人员；各类金融企业和银行企业纪检干部、党委委员、纪委委员、监察审计部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 第120期 2023年12月5日至8日 成都市（12月5日全天报到）
第121期 2023年12月12日至15日 北京市（12月12日全天报到）
第122期 2023年12月18日至21日 海口市（12月18日全天报到）
第123期 2024年1月16日至19日 长沙市（1月16日全天报到）

四、网络查询

中国董事监事培训网（www.chinadsjs.com）

五、报名办法及要求

1、因本通知发放范围有限，敬请各收文单位协助转发通知并认真组织本地区、本单位相关人员统一报名，各收文单位也可直接报名。

2、请参加培训班的同志将报名回执（见附件）逐项填好后，可以通过微信、qq 以及电子邮件发送报名表。

培训班详细报到地点及乘车路线收到报名回执后在每期开班前一周发放。

六、收费标准

A 类培训费 2980 元/人（含培训、师资、场地、资料）。

B 类培训费 3980 元/人（含培训、师资、场地、资料、证书）。

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培训费报到时现场交纳或者提前电汇至我中心账户。

户 名：中企培（北京）企业管理中心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四道口支行

银行帐号： 0200049309201023559

七、证书说明

经培训合格后，由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颁发“企业纪检监察师”专业人才技能证书。此证可官方网站查询。根据《职业教育法》规定，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和用人单位可根据此证了解人员接受培训的情况，作为能力评价、考核、聘用和任职的重要依据。需办理证书的学员，请提前将学历证明、身份证及一寸证件照片发电子版至我中心，以便办理证书使用。

八、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10-88517055、63308361

联系人：张国良 13910007503

微信咨询：13910007503

QQ 咨询：563076378

报名邮箱：zhongqipei@163.com

附件：报名回执表



附件：

国有企业纪检监察干部业务能力提升与党风廉政建设
专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报名邮箱：zhongqipei@163.com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E-mail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参 加 人 员					
姓 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班次
住宿预订	<input type="checkbox"/> 单间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标间（ ）间 单间（ ）间 拟住日期： 年 月 日— 月 日				
开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电话					
开户银行、账号					
是否办理证书： A类：否 <input type="checkbox"/> B类：是 <input type="checkbox"/>					